

三门县金利维橡塑有限公司料理机、电动刷等电子电器产品生产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意见

2019年5月10日，三门县金利维橡塑有限公司料理机、电动刷等电子电器产品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进行自主验收，提出自主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三门县金利维橡塑有限公司位于三门县城西区 B01-05 单元局部 B 地块，投资 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建设年产 20 万台料理机、15 万台电动刷等电子电器产品生产项目。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三门县金利维橡塑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委托浙江东天虹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三门县金利维橡塑有限公司料理机、电动刷等电子产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8 年 10 月 9 日取得三门县环境保护局的《关于三门县金利维橡塑有限公司料理机、电动刷等电子产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三环建【2018】147 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投资比例的 3.33%。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三门县金利维橡塑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台料理机、15 万台电动刷等电子电器产品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设备增加了 1 台注塑机，其他设备数量与环评一致。由于产品型号不同，原辅料与环评相比略有变化，种类与环评一致。其余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建设内容变动后污染物排放种类不增加，参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和《关

于印发纸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号），本项目建设内容的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区域污水管网纳管处理。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注塑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和粉尘。企业在注塑机单独设置集气设施，注塑机设置内吸风，进行负压收集后15m高空排放；粉碎机密闭操作。

（三）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来源于各机械设备生产时的噪声。该项目主要声源设置车间中央，以减少噪声的污染，并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减少不正常运作产生的噪声。

（四）固体废物

该项目主要产生的固废为：废包装材料、残次品、边角料以及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在厂内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公司；残次品和边角料经粉碎后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监测期间，该项目总排放口出水中pH范围分别为7.10-7.18，7.20-7.21，悬浮物的浓度均值分别为52mg/L、54mg/L，氨氮的浓度均值分别为21.27mg/L、21.27mg/L，总磷的浓度均值分别为0.711mg/L、0.722mg/L，化学需氧量的浓度均值分别为118mg/L、117mg/L，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浓度均值分别为11.2mg/L、11.4mg/L。该废水排放口出水的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石油类及五日生化需氧量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企业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要求。

2.废气

监测期间，三门县金利维橡塑有限公司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单次测定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要求，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15m)。苯乙烯排放浓度单次测定值均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4中新建企业大气污染最高允许排放浓度要求，排放速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二级标准。

三门县金利维橡塑有限公司厂界1#、厂界2#、厂界3#和厂界4#四测点的总悬浮颗粒物周界外最大测定浓度为0.46mg/m³，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最大测定浓度为0.335mg/m³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苯乙烯周界外最大测定浓度为1.5×10⁻³mg/m³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3.厂界噪声

根据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类区标准，监测期间三门县金利维橡塑有限公司厂界各测点昼间噪声测值均符合2类区标准。

4.固体废物

该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包装材料、残次品、边角料以及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在厂内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公司；残次品和边角料经粉碎后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废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固废进行了妥善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控制在原环评预测结论之内。

六、验收结论

经资料查阅和现场查验，三门县金利维橡塑有限公司年产20万台料理机、15万台电动刷等电子电器产品项目资料基本齐全，监测期间废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基本具备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转的条件。验收组认为企业须落实以下要求后方可通过竣工验收。

七、后续要求

1、监测单位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格式、内容，完善附图附件；

- 2、进一步完善废气收集系统，提高废气集气率和去除率；
- 3、进一步完善固废堆场，执行台账管理制度，分质分类堆放各类固废，按照国家的相关要求，妥善处理各类固废；
- 4、完善长效的环保管理机制，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做好台账及设备停机检修记录。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三门县金利维橡塑有限公司料理机、电动刷等电子电器产品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名单”。



俞其 俞其
杨辅坤 李翔

三门县金利维橡塑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0日

邵庆东



三门县金利维橡塑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台料理机、15 万台电动刷塑料件生产项目

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人员名单

2019 年 5 月 10 日

姓名	单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验收负责人	俞晓峰	18858632289	330626197205110892
	俞石平	13665793033	330226198207124957
	杨亚坤	15967616748	331022199104191670
	李陆斌	15058860089	422827196809160034
	张俊东	13676695923	331022198808071915
验收人员			